

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妇科微创治疗系统采购合同

甲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启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公开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1. 货物的名称、产地、品牌规格、数量、配置及单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原产 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保 期	总价
1	妇科射频 治疗仪主 机及相关 配件	武汉 半边 天	BBT-RF -B280	武汉 市	套	1	814000.00	3 年	814000.00
2	子宫腔内 窥镜		BBT-QJ- 380	武汉 市	台	1	80000.00	3 年	80000.00
3	冷光源医 用摄像系 统		BBT-SL- C	武汉 市	台	1	325000.00	3 年	325000.00
4	医用加 压 器		BBT-JY- 180	武汉 市	台	1	60000.00	3 年	60000.00
5	侧开式阴 道扩张器		BBT-ZKZ -A00	武汉 市	台	1	1000.00	3 年	1000.00
	技术服务费								含在总报价中
	安装调试费								含在总报价中
	税费								含在总报价中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含在总报价中
	其它								含在总报价中
合计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元整							¥：1280000.00 元		

以上金额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设备货款、备品备件费、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培训费等各项与此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时间、包装与运输、到货地点。

1. 产品的交货地点：河南省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完成交货、调试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

3. 质量保证期：免费质保 叁 年。质保期计算：自产品验收合格第三日计算；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及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一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可换新货，质保期内出现故障三次且影响正常使用的，应免费为甲方更换同款新产品，质保期相应顺延。

4. 包装与运输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须确保货物完好无损抵达指定现场，由于乙方包装不良及在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4.2 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4.3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并负责产品的发运、保险、装卸以及货到后未验收前的保管工作。

4.4 交货要求：国产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进口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 6 个月。

第三条 货款结算

货款的支付方式：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三个月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半年付合同总价款的 60%，满一年运行正常一次性付清剩余 10%。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发票。

第四条 培训、维修及服务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服务，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2 小时内应答，电话不能解决的 4 小时到达现场，一般故障 ≤ 8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 ≤ 48 小时提供解决方案（需停机的优先提供备用设备），定期回访，软件免费升级。

质保期外，人工费用：按投标报价的 80% 收取；免费提供保养；每年 1 次免费上门巡检；提供软件系统免费升级。

其它售后服务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2、培训：

现场培训：免费为使用科室及维修人员进行培训，直至熟练操作所有产品及常见故障问题能维修。

其它培训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 的违约金；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服务的，每延误一小时赔偿甲方违约金 1000 元整。

3.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办法；不能按承诺内容履行的，甲方有权将其列入黑名单，医院任何经济活动不得参加。

4.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器械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等起诉。

5. 甲方中途无理由退货，应向乙方赔付退货部分货款 5% 的违约金；

6.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业拆借市场利率的规定向乙方赔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第六条 瑕疵问题

如经国家检验机构确认乙方所供货物存在瑕疵或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 乙方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于 7 个日历日内退还甲方，并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2. 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将货物贬值。

3. 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水灾、旱灾、暴风雪、地震战争、罢工、政府禁令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请甲方业务主管机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甲方人民法

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路中段

电话：0398-3118093

开户行：

帐号：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杨凡

主管院领导签字：廖

乙方：河南启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遂平县勤政路与清河路交叉口南
50米创业大厦3号楼 3235. 3237A

电话：1873718172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平
濯阳支行

帐号：1715126609100066223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王手博

签订时间：2025年8月5日

附件：《配置清单》《廉政协议书》